



股票代码: 002728

股票简称: 特一药业

公告编号: 2017-036

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8月4日上午09:30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日以邮件或书面等形式发出,本次会议独立董事卢北京先生因公出差,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,经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尹荔松先生代为投票表决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,其中实际出席6名,委托出席1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由董事陈习良主持,全体董事经过审议,以现场方式进行表决,通过了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2017年1-6月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已经公司相关部门编制完成,具体内容详见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,该报告拟于2017年8月5日对外报出。

同时,公司本报告期的利润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(表决结果:同意票 7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)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



告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(证监会公告[2012]44 号)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》等有关规定，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专项报告对募集资金基本情况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、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and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等作出了具体概述。

(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)

特此公告。

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5 日